



20064 – 子女应享的权利

السؤال

妻子和子女应享的权利有哪些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1 妻子应享的权利：

我们在（10680）号问题的回答中已经详细的阐明了妻子应享的各种权利。

2 子女应享的权利：

真主为子女规定了在父母身上享有的权利，正如为父母规定了在子女身上享有的权利；

伊本·欧麦尔说：“真主把他们命名为‘行善者’，因为他们孝敬父母、善待子女。你的父母在你身上享有权利，同样你的子女在你身上也享有权利。”《单独的礼仪》（94页）

阿卜杜拉·本·欧麦尔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……，你的子女在你身上也享有权利。”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159段）辑录。

子女从父亲身上享有的权利包括：在出生之前享有的权利，比如：

1 选择贤惠的妻子，让她成为清廉的母亲：

艾布·胡赖勒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一般人选择妻子，不外乎四种：资财、门第、姿色和宗教；你应该找有教门的对象，这是两世的幸福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4802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466段）辑录。

谢赫阿布杜·阿宁耶·戴赫莱维说：“你们可以选择有教门的、清廉的、门第高贵的女人为妻，千万



不要娶私生女为妻，因为这种恶习会殃及后代，伟大的真主说：“奸夫只得娶淫妇，或娶多神教徒，淫妇只得嫁奸夫，或嫁多神教徒，信道者不得娶她。”（24:3）之所以要求门当户对，就是为了互相般配，不要让对方蒙受耻辱。”《伊本·马哲圣训注释》（1 / 141）。

孩子出生之后应享的权利：

1给刚刚出生的孩子喂枣汁是圣行：

艾奈斯·本·马力克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艾布·妥里哈的孩子生病了，艾布·妥里哈出门后，孩子就魂归真主了；当艾布·妥里哈回到家时，他问妻子：‘孩子情况怎么样？’温姆·塞里麦说：‘孩子比原来安静多了。’温姆·塞里麦给他端上了晚饭，他用完餐后与妻同房；当他结束了房事之后，她说：‘你去把孩子埋葬了吧！’第二天早晨，艾布·妥里哈来找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，并告诉他昨晚发生的一些事情。使者问他：‘你们昨晚同房了吗？’他说：‘是的。’使者说：‘主啊，求你赐福他俩！’后来艾布·妥里哈的妻子生了一个孩子，艾布·妥里哈对我说：‘你保护好孩子，抱着孩子到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那里去。’他就抱着孩子来到了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的跟前，她让他还带着几个椰枣，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抱过孩子问：‘还有什么东西吗？’他们说：‘是的，还有几个椰枣。’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拿起一个椰枣咀嚼，然后，从口中取出椰枣的汁液放在孩子嘴里，让他吃下去，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并为他起名阿卜杜拉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5153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2144段）辑录。

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学者们一致主张：给刚刚出生的孩子喂枣汁是可嘉的行为（穆斯泰汗布），如果找不到椰枣，可以找一些与之差不多的甜东西；把椰枣咀嚼成汁液，然后让孩子张开口，把椰枣的汁液放在孩子的口中，让它流到孩子的肚子里。”

《穆斯林圣训实录注释》（14 / 122 - 123）。

2 给孩子取优美的名字，比如阿卜杜拉（真主的仆人）和阿布杜·拉哈曼（至仁主的仆人）：

纳菲尔通过伊本·欧麦尔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的确，真主最喜爱的名字就是阿卜杜拉（真主的仆人）和阿布杜·拉哈曼（至仁主的仆人）”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2132段）辑录

给孩子取历代先知的名字是可嘉的行为：



艾奈斯·本·马力克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我的一个孩子在夜间出生了，我就以祖先易卜拉欣的名字给他命名。”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2315段）辑录

在孩子出生第七天为他起名字是可嘉的行为，在出生的当日也可以起名字，证据就是上述的那一段圣训。

塞姆莱·本·准戴布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每个孩子都是胎毛羊（阿给格）的抵押品，在他出生第七天要为他宰胎毛羊，并为他剃头和起名字”。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2838段）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综合圣训实录》（4541段）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伊本·甘伊姆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起名字的实质就是介绍被命名的对象，如果这个对象存在了，但是不知道它的名字，那么就无法介绍它，所以在它存在的第一天可以介绍，可以推迟到三天以后介绍，也可以在第七天宰胎毛羊的时候介绍，还可以在此之前或者在此之后介绍；这件事情是非常宽松的。”

《新生儿教法律列指南》（第111页）

3 在第七天剃头发和施舍与头发相等重量的银子是圣行：

阿里·本·艾布·塔里布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为哈三宰了一只羊作为“阿给格”（胎毛羊）；使者说：“法图梅啊，你给孩子剃头发，然后施舍与头发相等重量的银子。”她就称量了哈三的头发的重量，重量大约是一个银币或者不到一个银币。《提尔密集圣训实录》（1519段）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提尔密集圣训实录》（1226段）中认为这是优美的圣训。

4父亲为新生儿宰胎毛羊（阿给格）是可嘉的行为，证据就是上述的圣训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每个孩子都是胎毛羊（阿给格）的抵押品，在他出生第七天要为他宰胎毛羊，并为他剃头和起名字”。

为男婴宰两只羊，为女婴宰一只羊：

阿依莎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命令他们为男婴宰年龄相当的两只羊，为女婴宰一只羊。《提尔密集圣训实录》（1513段）辑录，《提尔密集圣训实录》（1221段）、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2834段）、《奈萨伊圣训实录》（4212段）和（伊本·马哲圣训实录）（3163段）辑录



5 割礼：

艾布·胡赖勒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说：“天赋的圣行是五件，或者五件事情属于天赋的圣行：割礼、刮阴毛、剪短唇须、剪指甲和拔腋毛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5550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257段）辑录。

在教育方面应享的权利：

阿卜杜拉·本·欧麦尔（愿主喜悦他俩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们都是牧人，你们要对自己的牧群负责；作为首领要对自己的部下负责：男人是家里的牧人，要对家里负责；妇人是丈夫家里的牧人，要对家事负责；差役佣人是主人财产的牧人，要对财产负责；你们都是牧人，你们要对自己的牧群负责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2416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829段）辑录。

父亲必须要注重教育，指导孩子们学习宗教义务、教法提倡的可嘉的美德以及掌握现世上谋生的技能。

父亲要从最重要的事情开始教育孩子，所以必须要首先教育他们具备正确的宗教信仰，远离各种各样的以物配主和异端行为；然后给他们教导宗教功修，尤其是礼拜，然后教导他们具备高尚的道德、礼仪和嘉言懿行。

伟大的真主说：“当日，鲁格曼曾教训他的儿子说：「我的小子啊！你不要以任何物配主。以物配主，确是大逆不道的。」”（31:13）

阿布杜·麦利克·本·拉比尔·本赛布尔通过他的父亲、通过他的爷爷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们的孩子在七岁的时候，你们必须要教导他们做礼拜；十岁的时候，你们必须要敲打他们做礼拜。”《提尔密集圣训实录》（407段）和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494段）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综合圣训实录》（4025段）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穆奥维兹的女儿鲁拜伊尔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她说：阿舒拉日的早晨，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派人到麦地那周围的辅士的村庄向人们宣布：“谁早晨没有封斋，就让他封这一天中剩余的时间；谁早上封斋了，应该接着封下去，完成他的斋戒。”她还说：“此后我们仍然封斋，并且让孩子们也封斋。我们为孩子们找了些羊毛玩具，谁哭着要吃的时候，我们就给他一只羊毛玩具玩耍，直到他坚持到开斋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1859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136段）辑录。



萨伊卜·本·耶济德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我曾经被带着和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一起去朝觐，那时候我才七岁。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1759段）辑录

培养孩子具备道德和礼仪：

每个父母必须要教导儿子和女儿具备高尚的道德与优美的礼仪，无论是他们对真主、或者对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应有的礼仪；或者他们对《古兰经》、伊斯兰民族以及对每一个他们所认识的、对他们有恩情的人应有的礼仪，与他们的邻居和亲朋好友和睦相处，不要伤害他们。

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父亲必须要教导孩子具备礼仪，必须要给孩子教授宗教常识，在男孩和女孩成年之前，这是父亲和其他监护人责无旁贷的义务，这是伊玛目沙菲尔和他的同人明文规定的；伊玛目沙菲尔和他的同人说：“如果父亲不在，母亲也要给孩子教导些知识，这是属于母亲必须要履行的教育义务，学习的费用从孩子的钱财中扣除；如果孩子没有钱财，那么必须要由承担孩子生活费用的人付出，因为这是孩子所需求的。真主至知！”

《穆斯林圣训实录注释》（8 / 44）。

父亲必须要给孩子教导吃饭穿衣、睡觉、出入家门、乘坐车辆等日常事务的所有礼仪和礼节，在他们的心灵中播下男子汉的高尚品质，比如勇于奉献和牺牲、先人后己、助人为乐、慷慨大方，让他们远离各种低下低级的恶劣品行，比如胆小怕事、吝啬成性、缺乏侠义精神、不求上进、胸无大志等。

麦纳威说：“正如你的父母在你的身上有应享的权利，他们也有对你要应尽的义务，比如教授个人必须要履行的宗教功修（主命），教导教法规定的礼仪和礼节，在给孩子们赠送礼物的时候必须要公平，无论是赠品、礼物、宗教基金（瓦格夫）和其它的自愿施舍都一样，如果在孩子们当中无缘无故的厚此薄彼，一部分学者认为这种行为是无效的，另一部分学者认为这是憎恶的行为。”

《斐度·格迪尔》（2 / 574）。

父亲必须要保护儿子和女儿，不要让他们接触导致他们进入火狱的各种事情；真主说：“信道的人们啊！你们当为自身和家属而预防那以人和石为燃料的火刑，主持火刑的，是许多残忍而严厉的天使，他们不违抗真主的命令，他们执行自己所奉的训令。”（66:6）

古尔图壁说：“哈桑解释这一节经文而说：父亲要命令他们行善、禁止他们作恶。一部分学者说：保



护你们自身包括孩子们，因为孩子是父亲的一部分。正如真主说：“无论在你自己的家里，或在你们父亲的家里，或在你们母亲的家里，或在你们弟兄的家里，或在你们姐妹的家里，或在你们叔伯的家里，或在你们姑母的家里，或在你们舅父的家里，或在你们姨母的家里，或在由你们管理钥匙者的家里，或在你们朋友的家里，你们饮食，对于你们是无罪的。“尽管没有单独提及其他的亲戚，但是包括所有的近亲；父亲必须要给孩子教导合法的事物和非法的事物，让他远离违法犯罪的行为，了解必要的教法律列。”

《古尔图壁经注》（ 18 / 194 - 195 ） .

生活费用：

这是父亲对孩子们必须要履行的义务，不能疏忽和怠慢，也不能让他们流离失所，无依无靠，父亲必须要完美的履行这个职责。

阿卜杜拉·本·阿穆尔（愿主喜悦他俩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谁疏忽所赡养的家属，罪莫大焉。”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1692段）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综合圣训实录》（4481段）中认为这是优美的圣训。

最重要和最伟大的义务就是很好的教育和照顾孩子，尤其是女孩，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鼓励穆斯林要履行这件清廉的工作。

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的妻子阿依莎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一个女人带着两个女儿，来向我乞讨，我只有一枚枣子给她，她接过去，一分两半，给二个女儿吃，然后她站了一会就走了。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回来了，我讲给他听。他说：“谁如果监护这样的女孩，并且善待她们，到了后世，她们必保护他不受火刑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5649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2629段）辑录。

还有一些非常重要的事情也属于必须要关注的孩子的权利，那就是要公平地对待所有的孩子，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在下面这一段圣训中指出了这个权利：“你们要敬畏真主，你们要公平地对待你们的孩子们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2447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623段）辑录。所以不能重男轻女，也不能重女轻男；如果父亲犯了这样的错误，没有公平地对待孩子们，而是厚此薄彼，将会引起许多危害，比如：有的时候会对父亲自己带来危害，因为父亲没有公平对待、剥夺了权利的那些孩子会对父亲产生憎恶之情、怀恨在心，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在下面这段圣训中指示了这个意思：先知（愿主



福安之）对努尔曼的父亲说：“难道你不喜欢他们都一模一样的孝顺你吗？”他说：“我当然喜欢。”言下之意就是如果你想让他们一模一样的孝顺你，你就要在赠送礼物的时候必须公平地对待他们；又如：弟兄之间会彼此憎恶，产生怀恨和仇视的祸患。

真主至知！